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
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本保荐机构”）作为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集团”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太极集团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资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66 号）核准，公司向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8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129,996,744 股，发行价格为 15.3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6,749,987.8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4,350,232.6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62,399,755.2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8-2 号）。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115,000
2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19,775
3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9,900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5,000
合计		199,675

上述募集资金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尚未使用资金金额	截止期末使用进度 (%)	后续安排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115,000.00	69,916.03	45,083.97	60.80%	延期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19,775.00	4,300.64	15,474.36	21.75%	延期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9,900.00	5,899.20	4,000.80	59.59%	终止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5,000.00	52,000.00	3,000.00	94.55%	详见备注
合计	199,675.00	132,115.87	67,559.13	66.17%	

备注：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中尚未使用的 3000 万元为保荐承销费用，在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前已扣除，实际已使用完毕。

二、本次拟延期的募投项目情况

（一）本次拟延期的募投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尚未使用资金金额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115,000.00	69,916.03	45,083.97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19,775.00	4,300.64	15,474.36

结合公司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膜分离项目）”和“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以下简称：科创中心项目）”的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2019年12月24日和2020年1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新增加了膜分离项目和科创中心项目的实施单位涪陵制药厂和实施地点。现因上述项目施工建设进度未达预期，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质量，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拟对上述募投项目的投入进度进行调整，将募投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调整至2022年12月31日。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进度实施，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本次募投项目拟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一）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为“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尚未使用资金金额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9,900.00	5,899.20	4,000.80

（二）本次募投项目拟终止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公司“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产品天胶（阿胶）原料配套建设建设项目，实施单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太极天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驴公司）。由于近几年国外驴皮不断涌入，国内驴皮价格受到冲击不断下降；同时由于毛驴自身繁育、养殖周期长；毛驴养殖行业技术研究起步晚，养殖难度大；规模化养殖人工、饲草、管理费用等投入较高；驴肉作为小众肉食品，销售变现较困难，导致天驴公司毛驴养殖、驴皮和驴肉的销售未达预期，致使产出倒挂。公司“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为种驴引进，如继续实施种驴引进，将会使该公司亏损加大，增加公司经营负担，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经公司审慎论证，为聚焦主业、降低经营成本和节约财务费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加快清理“两非”“两资”企业的工作方针，同意天驴公司不再新增种驴引进，终止“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并对天驴公司资产开展优化处置或合理运营。

（三）本次募投项目拟终止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1、终止“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公司聚焦医药主业，规避募集资金投资的风险，终止项目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对外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募投项目终止后剩余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更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4,000.8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将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并办理注销手续。

四、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和《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其中《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东方投行对太极集团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一、太极集团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其中《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太极集团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太极集团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安生
徐安生

郑雷钢
郑雷钢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